

证券代码：834639

证券简称：晨光电缆

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则指引的要求，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工作职责。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，选举独立董事沈凯军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独立董事方先丽为审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、董事杨友良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/3，并由会计专业独立董事沈凯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

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改选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，鉴于独立董事人员发生了调整，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要求对相关委员会进行了改选，选举独立董事沈凯军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独立董事郑健壮为审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、副董事长王会良为审计委员会委员。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，其中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/3，并仍由会计专业独立董事沈凯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时间	会议名称	审议事项	审议结果
2024年3月 29日	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八次会议	1、《审议公司内审部<2023年度内审报告>的议案》； 2、《审议公司内审部<2024年度内审计划>的议案》； 3、《审议公司内审部<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检查报告>的议案》； 4、《审议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》； 5、《审议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》。	通过
2024年4月 26日	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九次会议	1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 2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 3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； 4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 5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<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； 6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 7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 8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<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	通过

		况报告>的议案》； 9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<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>的议案》； 10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议案》； 11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	
2024年8月28日	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	1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	通过
2024年10月24日	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	1、《关于向董事会提请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	通过

三、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（一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事项，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有效沟通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财务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二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履行公司财务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，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优秀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审计服务经验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认真履行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。

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、相关部门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进行充分有效沟通，听取各方意见，积极协调公司内部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，保障审计工作顺利进行。

（三）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执行。

（四）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结合公司组织结构、资产结构、经营方式、外部环境等具体情况，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，股东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。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实施进行了有效的监督，实现公司内控制度规范、覆盖全面、执行有效，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2024年度，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忠实、勤勉、谨慎地履行职责，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，发挥了审查、监督作用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。

2025年度，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忠实、勤勉、谨慎的原则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公平的职业操守，加强学习，提升专业水平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作用，继续加深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和监督工作，继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，监督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业务深化和风险控制，促进公司健康、稳定、高质量发展。

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9日